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九龙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9.5”泸定地震公共服务文化设施设备恢复重建和应急广播系统设施设备恢复重建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应急广播村村响适配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4人，营业收入为14,037.12万元（大写：壹亿肆仟零叁拾柒万壹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24,148.5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肆拾捌万伍仟贰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机架式DVD，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4人，营业收入为14,037.12万元（大写：壹亿肆仟零叁拾柒万壹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24,148.5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肆拾捌万伍仟贰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3. 交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普联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00人，营业收入为1,508.01万元（大写：壹仟伍佰零捌万零壹佰元），资产总额为24,321.6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叁佰贰拾壹万陆仟元），属于小型企业；

4. 话筒，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4人，营业收入为14,037.12万元（大写：壹亿肆仟零叁拾柒万壹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24,148.5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肆拾捌万伍仟贰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5. U盘，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金士顿科技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80人，营业收入为24,038万元（大写：贰亿肆仟零叁拾捌万元），资产总额为34,149万元（大写：叁亿肆仟壹佰肆拾玖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6. 卫星接收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泉州天地星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人，营业收入为341万元（大写：叁佰肆拾壹万元），资产总额为2,168万元（大写：贰仟壹佰陆拾捌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运营商IP网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中国电信甘孜州分公司，从业人员390人，营业收入为5,210万元（大写：伍仟贰佰壹拾万元），资产总额为34,801万元（大写：叁亿肆仟捌佰零壹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8. 调频发射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杭淳广播电视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0人，营业收入为2,480万元（大写：贰仟肆佰捌拾万元），资产总额为32,180万元（大写：叁亿贰仟壹佰捌拾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9. 调频发射天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4人，营业收入为14,037.12万元（大写：壹亿肆仟零叁拾柒万壹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24,148.5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肆拾捌万伍仟贰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多模收扩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4人，营业收入为14,037.12万元（大写：壹亿肆仟零叁拾柒万壹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24,148.5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肆拾捌万伍仟贰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11. 喇叭，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泰兴市优博音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0人，营业收入为403万元（大写：肆佰零叁万元），资产总额为810万元（大写：捌佰壹拾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2. 多模音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4人，营业收入为14,037.12万元（大写：壹亿肆仟零叁拾柒万壹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24,148.5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肆拾捌万伍仟贰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13. 智能终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4人，营业收入为14,037.12万元（大写：壹亿肆仟零叁拾柒万壹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24,148.5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肆拾捌万伍仟贰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14. 调频接收天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科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0人，营业收入为980万元（大写：玖佰捌拾万元），资产总额为3,209万元（大写：叁仟贰佰零玖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馈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大唐电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90人，营业收入为3,281万元（大写：叁仟贰佰捌拾壹万元），资产总额为11,621.409万元（大写：壹亿壹仟陆佰贰拾壹万肆仟零玖拾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成都蜀蓉欣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7月1日

注：

-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